

防城港城南新区路网工程 b-5 号路项目 (EPC) 总承包工程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措施及落实情况

一、大气污染控制措施

现场严禁加热、融化、焚烧有毒有害物质及其他产生有毒气体的物质。

建筑施工垃圾，必须装袋运输，严禁随意凌空抛撒。施工垃圾及清运，适量洒水，减少扬尘。

水泥等粉细松散材料，应尽量封闭存放，卸运时人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减少扬尘。

场内道路采用硬质路面，防止道路扬尘。

派专人负责洒水降尘。

尽量减少搅拌站的灰尘。

二、减少扰民，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

现场施工人员必须统一服从安排，除加班和特殊情况外，所有人员必须在晚上 11:00 分熄灯休息。

除现场必需的警卫灯外，晚上休息时间不得有长明灯。

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，严禁大喊大叫。

施工垃圾及时清理并拉出场外，防止污染现场内外。

力争在夜晚 11:00~早晨 6:00 的时间不使用噪音大于 60 分贝的机具，以免影响四邻的休息。

三、防止水污染

(1) 设沉淀池，使施工废水沉淀后方可进入市政污水管线，或周围排水系统。

(2) 施工现场设有排水沟，减少施工污水入生活区。

(3) 减少施工就餐后，食品的腐坏臭气的污染。

四、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

本工程施工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和办公垃圾。

① 建筑垃圾的控制

建筑垃圾可分为可利用建筑垃圾，按现场平面布置图确定的建筑垃圾存放点分类集中封闭堆放。稀料类垃圾采用桶类容器存放，并遵照当地有关规定及时清运出场，高处垃圾采用移动式密封垃圾桶存放，严禁将有毒有害物质进行回填。

② 生活垃圾的控制

办公食堂的生活垃圾实行袋装，专人集中运送至垃圾房，并及时组织外运。

③ 办公垃圾的控制

办公垃圾按可回收、有毒有害等分类存放，严禁任意丢弃，并由安全及文明



十、土方外运扬尘控制措施

本项目采用的土方外运车辆为自动盖板式自卸车辆，在土方装车时必须保证土方量不超过盖板的闭合范围，避免盖板合拢不密实，造成洒漏污染。

在车辆出入工地大门时，必须经过布置好的洗车平台，由专人进行冲洗，必须将泥土通过车轮带入场外施工道路。

适当对施工现场及周边进行洒水降尘。

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分公司

2019年 月 日

